

证券代码：600766

证券简称：\*ST 园城

公告编号：2021-058

## 烟台园城黄金股份有限公司

# 关于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 2021 年半年度报告的信息披露监管问询函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烟台园城黄金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21 年 9 月 8 日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《关于对烟台园城黄金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半年度报告的信息披露监管问询函》（上证公函【2021】2724 号）（以下简称：“问询函”），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，现将《问询函》全文公告如下：

烟台园城黄金股份有限公司：

依据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3 号—半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》（以下简称《格式准则第 3 号》）、上海证券交易所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等规则的要求，经对你公司 2021 年半年度报告的事后审核，请你公司从行业特征、财务会计、信息披露事项等方面进一步补充披露下述信息。

1. 根据半年报，公司报告期内开展钢材与煤炭业务的采购、销售工作，开发积累了大量的供应商资源和下游客户，公司贸易业务的开展主要服务于本地有需求的企业。报告期内实现营业收入 9788.6 万元，同比增长 1255.24%；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73 万元，同比增长 660.5%。

请公司补充披露：（1）贸易业务模式，并说明收入确认政策，相关业务采取净额法或总额法的依据，是否符合《企业会计准则》以及《监管规则适用指引——会计类第1号》等规定；（2）报告期前五大客户和供应商情况，包括名称、是否为报告期新增、交易金额、产品明细、关联关系、预付或应收款项及截至目前的结算情况等；（3）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大幅增长的原因，结合新增客户和供应商情况，说明是否存在与主营业务无关或者不具备商业实质的营业收入。

2. 根据半年报，公司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为 2341.58 万元。其中对烟台晟城置业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晟城置业）的期末余额占比为 57.54%，均为一年以内，并披露为对非关联公司的应收款项。其他应收款坏账计提余额为 694.6 万元。根据公开信息，晟城置业持有公司的关联方烟台园城黄金矿业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园城黄金矿业）70%的股份。

请公司补充披露：（1）对晟城置业其他应收款的形成时间、形成原因，说明自发生至今的金额变化；（2）公司与园城黄金矿业、晟城置业的的关系，包括但不限于股权、人员、资金往来及业务往来等，并进一步明确公司与晟城置业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，相关信息披露是否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公司对晟城置业的应收款项是否构成非经营性资金占用；（3）结合其他应收款坏账计提的依据和计算过程，说明计提比例、金额的合理性。

3. 根据半年报，公司预付款项期初余额为 486.74 元，期末余额为 801.67 万元；存货中库存商品期初余额为 0，期末余额为 359.68 万元。请公司补充披露：（1）预付款项的具体明细，包括形成原因、对象、金额及账期等；（2）贸易业务的主要结算政策和结算周期，是否符合商业惯例；（3）期初无库存、期末库存

大幅增加的合理性。

对于前述问题，公司依据《格式准则第3号》、上海证券交易所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等规定要求，认为不适用或因特殊原因确实不便说明披露的，应当详细披露无法披露的原因。

请公司于收到本函件后的5个交易日内，就上述事项书面回复我部，并按要求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以上为《问询函》的全部内容，公司将根据《问询函》的要求，尽快就上述事项予以回复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特此公告。

烟台园城黄金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21年9月8日